

女人不可错过的情感枕边书
回忆我们曾经有过的那段风花雪月，

那时我们都还年轻……

去年在我们的房间

QuNianZaiWoMen
DeFangJian

章元 著

失足 疯狂 迷茫

懊悔的青春印记 悄然回首 智慧爱



歌曲《青春》(选)

单行——歌颂青春的中国

歌曲《雨露》(选)

单行——歌颂祖国的雨露

歌曲《草原》(选)

单行——歌颂祖国的草原

歌曲《森林》(选)

单行——歌颂祖国的森林

歌曲《大海》(选)

单行——歌颂祖国的大海

歌曲《山河》(选)

单行——歌颂祖国的山河

去年在我们门前的房间

(鄂) 新登字 08 号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去年在我们的房间/章元著. —武汉: 武汉出版社, 2011. 9

ISBN 978 - 7 - 5430 - 5821 - 7

I. ①去… II. ①章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67839 号

著 者: 章 元

责任编辑: 赵 可

封面设计: 姚姚工作室

出 版: 武汉出版社

社 址: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 103 号 邮编: 430015

电 话: (027) 85606403 85600625

网 址: <http://www.whcbs.com> E-mail: zbs@whcbs.com

设计制作: 姚姚工作室

印 刷: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900mm × 630mm 1/32

印 张: 7.5 字 数: 200 千字

版 次: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: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23.80 元

版权所有 · 翻印必究

如有质量问题, 由承印厂负责调换

目 录

Chapter 01

与淑女决裂的剩女们 · 1

Chapter 02

以爱的名义分手 · 10

Chapter 03

抓住简单的快乐 · 20

Chapter 04

剩女不怕灰太狼 · 31

Chapter 05

谁在导演人生 · 41

Chapter 06

爱情是剩女的宗教 · 51

Chapter 07

还要在乎什么 · 62

Chapter 08

路的尽头有另一条路 · 70

Chapter 09

私奔比想象中简单 · 81

Chapter 1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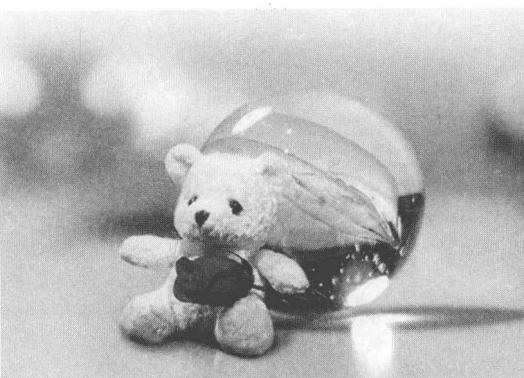
世外桃源 · 95

Chapter 11

离婚是致富捷径 · 106

Chapter 12

单纯的男女关系 · 111



目 录

Chapter 13

让激情燃烧 · 121

Chapter 14

剩女真经 · 130

Chapter 15

当婚姻披上爱情的袈裟 · 144

Chapter 16

你是兔子还是草 · 154

Chapter 17

迷乱的城市迷乱的夜 · 163

Chapter 18

我们，又是我们，还是我们 · 172

Chapter 19

防火防盗防艳照 · 183

Chapter 20

华丽转身，优雅撞墙 · 190

Chapte 21

爱情如生意 · 200

Chapter 22

娱乐，娱乐一下 · 212

Chapter 23

此时应“无语” · 222

Chapter 24

去年在我们的房间 · 229



Chapter 01

与淑女决裂的剩女们

做人，就要穿得上，脱得下。

最近，我的人生越来越不值得期待了。

以我家为圆心，一公里半径内，我就没找着一个不用防毒面具也能正常呼吸的地方。正是：地铁过处，寸草不生；铲车落地，黄土飞扬。王勃有一名句极为诗意地诠释了地铁沿线地上部分的曼妙景色——“落霞与孤鹜齐飞，秋水共长天一色。”当然，人家写的本来就是诗。

有时，我会忍不住很自恋地想起我写过的小说，只要涉及这个城市，全是大兴土木、尘土漫天、一片荒芜、满目凄凉的壮丽诗篇。我知道不能把这里想象成香格里拉，或者想象成我正身在香格里拉。可自从 GDP 成为万恶之源，城市变成大工地以后，我毕竟还在这里

坚持不懈地生活了五年，就冲这份儿毅力，领导也得发个奖状给我！不过，我也得对自己说实话，恶劣的外部环境也的确成就了我的事业（假如我有事业的话）——谁愿意在工地里到处溜达？于是，在家猫着写作吧。

我戴着口罩出门赴约，地点是距离我家七十米之遥的砂锅摊。这个销魂聚会的起因是小米粒说她想吃沙锅了——这孩子有一个工薪阶层的胃，我是男人的话，可以考虑娶她。幸亏我不是，嘿嘿。瓶子问毛球去哪里可以实现小米粒的愿望——瓶子这家伙从来就没做过什么主！而毛球这祸害却白白得了“娱乐大使”这么一个封号，居然把地点定在我家门口的砂锅摊！我在电话里骂街，问毛球是不是想把工地当成景点来参观，不知道新长征路上的地铁已经跋涉到我家门口了吗，在这里吃砂锅，吃到嘴里的只有沙！毛球慢悠悠地说：“我们不是怕你迟到嘛！”我无语。我的确是迟到达人，全球排名第二五〇。小米粒和瓶子异口同声地曰：“不许美化自己！”

我承认，这还是我的错，是我把她们带坏了。遥想上大学那会儿，生活费不够花，就偷老爷子的藏书卖给收废品的；留给陌生男人的名字和电话号码全是假的；周末回家晚了，就抓阄决定选一个负责顶雷的……伟大的友情啊！

其实原先瓶子、毛球、小米粒她们几个，无论谁都挺像个人的，遇到眼神不太好又不肯戴眼镜的人，没准还会用“淑女”二字来形容她们。可自从认识了我，她们就和“淑女”彻底决裂了，无耻的样子反而越来越有我年轻时候的风采。我时常忍不住纳闷，她们为什么还没跟我绝交呢？难道她们就没有别的朋友了吗？

我一如既往地迟到了。进入新千年以来，除了房价和GDP没有

悬念地一路攀升外，总得还有什么是正常的，我的迟到算是一项。我到的时候，那三个祸害已经非常妖娆地坐在油腻腻的餐桌前，激情澎湃地争论着什么了。单看她们仨的造型，我会把砂锅摊误会造成星巴克，可一看那桌子，星巴克就算疯了也不能这么糟蹋自己！一看见姗姗来迟的我，她们立刻决定在聚餐前加开一个批判会，主题是：实在想不透离我家这么近，我为什么还会迟到，并且迟到了近半个小时。唉，经常为此同一主题开会研究，研究五百年还没有结果，我都替她们累得慌。

老规矩，我十分诚恳地道歉（我属于“积极认错，坚决不改”型），向她们解释原因：我之所以迟到，是因为我在出门前经过了一番“常人难以想象的痛苦抉择”——到底是穿那双白色帆布鞋呢，还是穿那双淡绿色帆布鞋呢？最后，我决定穿那双绿色的，因为绿色的看起来没那么脏。然而，不幸的事情在此时发生了，穿上之后，我发现这双鞋和我的裙子完全不搭配！于是，为了配合这双鞋，我只好去换那条口袋上绣着蝴蝶的牛仔裤。真是屋漏偏逢连夜雨，谁能想到我怎么就那么倒霉，任凭我在衣海里掀起怎样的惊涛骇浪，那条牛仔裤就是不肯跳出来。它可能是博尔赫斯的书迷——水消失在水里，还有什么比水消失在水里更彻底的？答案是，一条牛仔裤消失在一堆牛仔裤里！正所谓失之东隅，收之桑榆嘛！绣着蝴蝶的牛仔裤虽然没有找到，之前找了很久都没找到的七分牛仔背带裤却跳进我的视线。它最迷人的地方是大腿部位有好几个大破洞，但弊端是，这种裤子很容易把上半身和下半身分割成完美的5:5。为了对男同志的眼睛负责，我觉得有义务把那双淡橘色高坡跟鱼嘴羊皮鞋找出来穿上，但因为我又忘记了鞋盒的样子，于是……

“闭嘴！吃！”毛球是对我最温柔的人。



“结果你找到那双鞋了吗？”如果世界上还有一个人会认真听我说了什么，那个人就是小米粒，她的幽默感和她的智商成反比。

“布布呀，你应该雇一个速记员，你每天说的话都够一本小说了。记住，出了书——别送给我！”我看出来了，瓶子不怎么饿，她还有空损我，说明她对食物还没有那么渴望。

.....

小米粒说，我们四个简直就是一部被《好想好想谈恋爱》强奸过的《Sex and the City》的中国式现实生活版。喏，我就是那个“专职恋爱、兼职写作”的作家，瓶子就是那个“一向没主意、从来不做主”的女强人，毛球就是那个“和男人只有第三种感情——暧昧”的花花公主，而小米粒自己就是那个“不要事业、不要成功，要结婚、要孩子”的小可人儿。

她的话一说完，我们赶紧张嘴啐她，生怕动作慢了她把雨伞撑起来，我们就啐不着了。

瓶子说我是女强人，我不反对，那是因为我有勤劳的双手、智慧的头脑！可我像电视里那女的那么不解风情吗？我当女人可没她那么失败。而且，我怎么没主见了？只是遇到的事太小，根本用不着我这个级别的领导决策好不好？

毛球辩白说，难道我不想安定下来吗？可谁让我天生丽质难自弃呢？男人太贱，非要送上门来，踹都踹不走，踢坏了那么多双高跟鞋，我找谁赔过？切！

我对小米粒说：“说话可以，骂街干吗？你才是作家呢！你们全家都是作家！”

.....

而事实是，我们和电视剧里的女人们相去甚远，唯一能与之对应的，只有人数。即使是这样，我们还缺一个耳鬓厮磨唧唧歪歪的男同性恋。顺便说一句，《好想好想谈恋爱》这部连续剧，在小米粒的胁迫下，我花了三年时间才掐头去尾跳过中段地看完。有一次她问我观感，我告诉她，我愿意享受那样的生活待遇，但绝不想拥有那样的人生。

我连一次诺贝尔文学奖都没得过，只是出了几本书而已，这样也能算“作家”？我去过的顶级“时尚派对”，是在我家门口的电器城开业时，我混在人群里，等台上的主持人往下扔手机吊坠和钥匙链。在平均年龄超过四十五岁的围观群众中，我的身手最为灵活。偶尔我倒是也看点儿书，可我总是忘了书名和作者——也许看了自己的书吧就能记住啦！我写东西，但每当有人问我写了什么，我总是羞于启齿——这倒是我的一个优点，同志们评价说，布布还算有自知之明。我从不送书给朋友，我怕他们看完书真的会和我绝交。我最恨陌生人问我，你是做什么的？因为“作家”二字还没出口，我就会先疑惑，到底是我侮辱了“作家”，还是“作家”侮辱了我。于是我只好说，我？我是职业闲人。职业——闲人。

瓶子嘛，我倒是也认同她有成为女强人的潜质，虽然目前还只是个未遂版的女强人——我的意思不是说她长得丑，相反，她很漂亮——留学六年，近百万的生活费、学费，都是靠她在淘宝网上当小贩赚出来的。我丝毫不怀疑有朝一日她会成为 N 个企业的法人代表，但她目前需要解决的问题是，她得知道她想要什么。在合资企业当个无忧无虑的小白领显然不是她的终极梦想，而结婚、生孩子又显然太过平庸。如果人生到最后还是和别人一样平凡，那还辛苦出国拼命读学位干吗？是为了实现自身价值？OK，这个说法最

能糊弄人。可问题是，什么是自身价值呢？或者说，自身价值该用什么来衡量呢？也许，等这个问题有了答案，瓶子就可以去当哲学家了。

毛球，一个奇迹，午夜奇葩，时代娇娃，白天上班，晚上娱乐，工作时恋爱，恋爱时娱乐，娱乐时工作，从未间断，永不疲倦。她曾经获得过各大娱乐场所联合颁发的“娱乐大使”证书——她光顾娱乐场所的频率几乎超过了员工，我从她身上着实捞到了不少八卦。有时，我会忍不住纳闷，都是人，毛球手机里的通讯录人数怎么就是我的几何倍数呢？要消灭她身边的苍蝇，得浪费好几吨“山西疫苗”。她身边的男同胞，如果我能见到两次，那人基本上就可以荣升为她的男友了。可惜，好花不常开，好景不常在，毛球更新男友的速度比话痨更新微博还快，大家总是还来不及记住新面孔，就被更新的面孔替换了。茫茫人海，大千世界，就算世界上还剩下最后一个坏男人，毛球也能把那人找出来——也许投身于刑侦工作更适合她。时间长了，我们习惯了她的失恋，她也习惯了自己的失恋，于是男人们就成了过眼云烟。顺便说一句，毛球换工作的频率已经超越了她换男友的频率，而这一频率仅次于她流连于夜店的频率。

至于小米粒……我真的不想再羞辱她了。我从没见过任何一个处女能把处女当得如此不理直气壮！我甚至怀疑，“处女”这个词会因小米粒的存在而变成贬义词。如果她长得丑，每当我们给她介绍异性朋友认识，但凡人家对她稍有点好感，坐得离她近了点——我发誓那个距离绝对比梁山伯和祝英台还要相敬如宾，绝对超过了八碗水——她就敢骂人家耍流氓，或者怀疑人家是变态色情狂。有一次，我特诚恳地问她，你打算守着你的处女到什么时候，她同样认真地回答我，新婚之夜。我觉得一阵天旋地转，然后更加诚恳地

告诉她，“亲爱的，我发誓，你至少晚生了三十年，你适合给我当妈！”这样的人非但没有嫁出去，连男朋友都没有，也真让人好奇现在的男人都是什么择偶标准。

这就是我们四个，加起来等于一千。从上大学那会儿我们就开始狼狈为奸，手挽着手，朝着堕落的方向勇往直前，稍有洗心革面之意，只要看一眼身边那三个人，立刻觉得自己已是天使降临人间。

我们不是《欲望都市》里的唐璜——我们反对资本主义那一套，坚决拥护异性恋。娘的，一堆小妖精跟我们抢男人也就罢了，连男人也跑出来跟我们抢男人，还让不让我们活了！我们也绝对不像《好想好想谈恋爱》里那样生活在云端——糊弄谁呢？现在的女人如果全都那样不切实际地生活着，那不是逼男人变成同性恋吗？我们也不期待《杜拉拉升职记》里的童话能在我们身上真实演绎——艺术，源于生活，但也太他妈的高于生活了！

可是，我们为什么还没有嫁掉，还在这条路上苦苦跋涉挣扎呢？遇到的不是关系暧昧的已婚男，就是心理还没断奶的新生代，好不容易看上一个形象气质俱佳又有男子气概的纯爷们儿，还没来得及朝对方抛媚眼就被告知，人家是进过五十强的超女……

小米粒就着砂锅牛肉讲了她最近的一次相亲经历。我忘了那是一个什么样的男人，只记得听完她的描述，我问：“你跟中间人有仇，还是他对中间人有恩？你不觉得你会认识这样的人完全是一场误会吗？”说实在的，自从小米粒丧心病狂地把自己贡献给婚姻介绍所后，这样的误会每周至少上演一次。这样发展下去，我丝毫不怀疑，她早晚会走上光顾“征婚/交友网站”的不归路。最为不幸的是，这个误会后来被延续到了我身上，对此我只能说，剩女是一

个高危行业，必须带着照妖镜才能在剩男之间周旋。

瓶子宣布她和骆驼正式确定了恋爱关系，喜悦之情溢于言表，霎时化身为柔情似水的小女人。毛球冷冷地说：“你们成不了。”我和毛球击掌为盟，对她曰：“我押你赢。”小米粒和我们一起击掌，道：“我再加一磅！”瓶子骂了一句脏话，挺没力度的。可是，我们真的是真心实意地觉得她和骆驼成不了，她在国外待得太久，回国的时间又太短，根本不了解国内男人的行情，随便遇到一个就开始谈恋爱，其盲目性如同二〇〇七年底冲进股市的中国股民。

毛球又一次面临“双喜临门”的局面，不但辞了职，还和男友分了手。辞职是因为老板跟她搞暧昧不成，便发出最后通牒——不上床，就下岗。毛球觉得这样的工作也没什么意思，索性给自己放了个假。而分手则是因为对方偷看了她的手机，对她有如此庞大的异性交际网表示相当不爽，认为那都是说不清道不明的暧昧男。我一听没什么新意，立刻丧失了兴趣，小米粒和瓶子也跟我一样。毛球挺委屈地撇了撇嘴，大概也因为想到这不过是她分手理由的第 $N+1$ 次重复，悲伤的底气明显不足，悄悄偃旗息鼓。

“哎，对了，你的苏涵呢？他又忙什么呢？好久没看到他了，他还答应给我介绍小帅哥呢！”小米粒嚼着牛肉口齿不清地说。

“是呀，你们准备什么时候结婚？咱们之中，就数你有希望最先嫁掉了！”瓶子也问。

“对哈，我光忙着失恋也没关心一下你的感情生活。他跟你求婚了吗？你喜欢什么样的婚礼？你要是不好意思说，我们替你跟他透露透露。”毛球一脸坏笑地掺和进来。

“他去新疆监督项目了。”我说，然后低下头猛吃眼前的那盘拌黄瓜，过多的芥末钻进鼻腔，弄得我哭也不是，不哭也不是。

“我说呢，去多久了？什么时候回来？”

“让他记得带土特产回来啊！别忘了，我们可是娘家人！他还想不想从我们手底下把你娶走了？”

“你怎么没跟着一块儿去呀？反正你到哪儿都是写，带着电脑不就行了吗？还不如跟他一块去领略一下少数民族的别样风光呢！”

“我看还是别让布布去了，那边好像有点儿乱，我听一个客户说……”

“臭嘴，臭嘴！呸，呸，呸！你想让咱们布布当寡妇啊！”

“我看你的嘴比她还臭！布布，放心啊，别为你们家苏涵担心！那边没事，社会主义建设得繁荣昌盛着呢，人民安定团结着呢——你别忘了让他帮我看看和田玉啊！”

“和田玉早都做成金牌了，轮不到你了！挖地三丈，你要是能挖出一丁点儿碎玉渣子——我就当你的经纪人，带着你四处盗墓去！”

.....

其实，无论她们再说什么我都听不到了，可我依旧能和她们对答如流，妙语连珠。我知道，那不过是类似于跳水运动员被训练出来的肌肉记忆，不需要大脑也能完成。

我和苏涵分手已经七个月零二十一天了。



Chapter 02

以爱的名义分手

以爱的名义忘记，像你之前做过的那样。

我和苏涵不常见面，没办法啊，你们自己看看，宇宙寰球，国际国内，两岸三地，多热闹啊，消停过吗？被、贰、蒜、门、宅、3G、2012、iphone、地震、偷菜、诈捐、世博、蜗居、跳楼、养生、微博、和谐、干旱、民主、尊严、房价、二奶、三国、孔子、腐败、低碳、伪娘、矿难、疫苗、阿凡达、冬奥会、人民币、驻京办、租女友、核武器、创业板、天安号、亚运会、知情权、世界杯、沙尘暴、地沟油、用工荒、就业难、足球扫黑、涉黄信息、非诚勿扰、火山喷发、天上人间、拆弹部队、谷歌退出、投资理财、凤姐征婚、犀利哥走秀、非正常死亡、政府债务危机、喜羊羊与灰太狼、庙堂之上、宫闱之内、闺阁之中、床第之间……就在我感叹“不会再发

生了吧”的时候，我姥姥又非常及时地死掉了，至此创造了上半年的大满贯记录。而到了下半年……同志，已经什么年代了，怎么还能为自己小小的私欲而损害全球、国家、集体、人民的利益呢？

当然，也不是所有事情都是这么不幸的。我和苏涵又不是牛郎和织女，每年只能盼个七月七。我们还是有机会在酒吧熬到三点看世界杯，隔壁桌的人因为此前默默饮下大量乙醇，导致比赛一开始，他们就先球员观众一步殴斗起来。苏涵正好背对他们，嘱咐我帮他看着点可能会朝他呼啸而来的酒瓶。我答应了，不过我想看的是酒瓶怎样击中他的头部。

苏涵可能很讨厌我送给他的那个包，因此，为了达到在快餐店被多情的小偷拿走的目的，他甚至在里面放了八千块钱以资鼓励。事后我们一起去派出所报案，负责记录的警察叔叔被我们叙述案情的态度和口吻逗得哈哈大笑，他一连问了我们两个多小时还不肯放我们走，并向我们索要我们在茶馆登台表演相声时的门票。而我则在此期间喝光了饮水机里的水，末了，瞥到屋角装了一个摄像头，立刻掏出化妆包来补妆。苏涵问我干什么，我拉着他冲着摄像头——“跟我一起喊，一、二、三，茄子！”

穷极无聊的我跑去参加某品牌的新品发布会，旁边座位上的音乐人如布道一般狂热地与我攀谈，偏巧我们又在晚宴时碰到许多共同的熟人。鉴于当晚提供的法国料理实在太过正宗，导致我们谁都没有吃饱，于是一群人在活动结束后浩浩荡荡地奔赴火锅店。席间，不断有人走掉又不断有人加入，我几次想走，都被音乐人热情洋溢的眼神和话语拖延了脚步。苏涵吃醋了，但他也不是什么省油的灯，很快便和一个只演过三集电视剧就宣布“息影”的“三级（集）片”小演员打得火热，大有燎原之势。为此，我不得不颐有



毅力地装了一个礼拜的肠炎，让他始终环绕在我的身边，这段奸情才终究被我瓦解。

我想吃巧克力口味的爆米花，苏涵从头唠叨到尾，说什么不卫生，说什么他长这么大从来没买过这种食品，说什么……反正啰唆了一大堆，结果他吃得比我还欢实，比我还多，真过分！

我们比赛吃韭菜馅饺子，结果全都拉肚子，半夜两个人差点因为抢厕所绝交，后来只要一听到“韭菜”这个词就想呕吐。

在我的熏陶下，苏涵开始热爱可乐；我在他的熏陶下，开始爱喝白开水。

……

就是这样，我在这段感情结束后，仍编织着与苏涵有关的点点滴滴，有的纯属原创，有的则是从书里、网上看来的，稍加润色就变成了自己的事。我从不自怨自艾，因为我纯属是咎由自取，而我的“咎由自取”则来自于我的“不愿面对”——我发自内心地不能接受我已和苏涵分手的事实。我如此真心实意地不想当悲剧人物，可我的行为却把自己塑造得越来越可悲可怜。真是活该！

要把一个谎言继续下去，其实并没有想象的那么难，只要一周有几天不上 MSN，朋友问起时就说和苏涵在一起，那么一切就会显得真实可靠，我们还是爱得那么如胶似漆。稍微算得上有点难度的，仅仅是第一次张开嘴巴撒谎的那一刹那，不但需要不眨眼，还要抵住自己的心痛。过了那一关之后就会发现，连自己都不会计较自己说的是不是实话了。

人的复杂性，在我和苏涵分手后体现得淋漓尽致。我对别人描述起这些杜撰的情景，经常把自己也逗得哈哈大笑，笑得流下眼泪，更别说那些习惯了听八卦的小祸害们了。她们笑，我也跟着笑，笑